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5 元（税前）。
- 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五）。
- 在实施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0,344,378,094 元。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及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以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按照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8,903,730,620 股为基数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1,335,559,593 元，占 2024 年上半年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6.63%。

2、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本次董事会作出决议前五个工作日（即 2024 年 8 月 22 日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有关本次 H 股股息的派发事宜，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news.hk）发布的相关公告。

分配现金红利总额及分红比例将由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公司的总股本决定。在实施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后续制订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将考虑本次已派发的中期现金分红因素。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大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和股东利益等多重因素，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合理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相关日期

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五）。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及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情况等综合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